

## 一、价格扣除证明文件

### (一)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货物类项目）（采购包号：包8）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江苏省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江苏省公安厅采购编号为 JSZC-320000-SCZX-G2026-0120，江苏省公安厅 2026 年度被装物资采购（二）（采购包号：包8）的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冬作训服（涤氨四面弹格子布复合针织布），属于工业行业；投标产品制造商为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90 人，营业收入为 11570.707602 万元，资产总额为 7852.461806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2. 夏作训服（涤氨四面弹格子布），属于工业行业；投标产品制造商为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90 人，营业收入为 11570.707602 万元，资产总额为 7852.461806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 CA 电子公章）：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6 月 24 日

备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 供应商应对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的规定，自行勾选制造商的企业规模类型。

# 1、小企业相关证明材料

https://xwqy.gsxt.gov.cn/mirco/micro\_lib

注册 | 登录 | 使用须知

##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小微企业名录)

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含个体工商户)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题找服务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  查询

- 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10115742689839P  成立日期: 2002年09月04日  登记机关:
- 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40300MA5GFX6947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11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宝安监管局
- 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平阳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30326MA297PGTAE  成立日期: 2006年09月07日  登记机关: 平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50102MA2Y6C7YX1  成立日期: 2017年04月21日  登记机关: 福州市鼓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成都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5101077921996868  成立日期: 2006年10月20日  登记机关: 武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上海圣蝶斯服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10106743250852N  成立日期: 2002年09月10日  登记机关: 静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广州圣利凯斯服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40113MACK7REM86  成立日期: 2023年05月19日  登记机关: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上海圣柏利服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10117MA1J536U57  成立日期: 2021年03月22日  登记机关:
- 上海博利斯服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101077771364765  成立日期: 2005年06月30日  登记机关:
- 上海英斯利服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10120MADDHM7L10  成立日期: 2024年03月22日  登记机关:

首页 < 上一页 1 2 下一页 > 尾页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货物类项目) (采购包号:  
包 8)

我公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三) 监狱和戒毒企业 (货物类项目) (采购包号: 包 8)

我公司不属于监狱和戒毒企业

## 二、联合体协议（采购包号：包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一)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致：江苏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公司参加贵中心组织的江苏省公安厅 2026 年度被装物资采购(二)(项目编号：JSZC-320000-SCZX-G2026-0120)的投标活动，我公司声明：

此次投标为非联合体投标，不与其他供应商联合体投标。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6 月 24 日

### 三、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采购包号：包8）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冬作训服（涤氨四面弹格子布复合针织布）<sup>1</sup>，生产厂为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sup>2</sup>，厂址为浦东新区川沙新镇鹿吉路68号。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sup>3</sup>。  的  <sup>4</sup>在中国境内生产。  的  <sup>5</sup>在中国境内完成。

2. 夏作训服（涤氨四面弹格子布），生产厂为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厂址为浦东新区川沙新镇鹿吉路68号。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的  在中国境内生产。  的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加盖CA电子公章）：上海圣利斯服饰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6月24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 《声明函》中标注“  ”的地方无需填写